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多層次傳銷商業同業公會 函

裝

會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9號4F
立案字號：內授中團字第1035036080號
聯絡人：呂靜雯
電 話：(02)2718-6227 分機13
傳 真：(02)2718-6237
電子信箱：info@twamlm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傳公進字第115030003號

速別：速件

附件：一.115年度會員代表申請書

二.參選第五屆理事、監事意願調查表

主旨：因本會章程調整，修改會員應派會員代表為一人，並為籌備召開本會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，擬辦理會員會籍總清查暨「第五屆理事、監事選舉」參選意願調查，請查照辦理。

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章程第十三條係於113年7月19日第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決議通過，將每一會員應派會員代表由二人修改為一人，且業經內政部113年9月4日台內團字第1130036156號函予以備查，並自115年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施行。
- 二、本會預訂於115年7月15日召開第五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，依據本會章程第十八條：「本會應於每年召開會員大會前，辦理會籍總清查，據以校正，並造具會員代表名冊，報請主管機關備查」規定辦理。
- 三、依據本會章程第十三條「本會每一會員，應派會員代表一人。」；第十六條「會員代表均有表決權、選舉權、被選舉權及罷免權，每一代表為一權。」
- 四、敬請各會員務必填具「會員代表申請書」（如附件一），並加蓋公司大小章，於3月31日前以掛號寄送本會彙整後呈供理事會進行審

線

查作業；每家會員公司務必指派會員代表 1 名，未於期限內回覆者，以公司負責人為會員代表。

五、本次會員大會將舉行「第五屆理事、監事選舉」，應選出理事 21 人、監事 7 人及候補理事 5 人、候補監事 2 人。貴公司推派之本會會員代表如有意願參選者，請填具「參選第五屆理事、監事意願調查表」（如附件二），並加蓋公司大小章，於 3 月 31 日前以掛號寄送本會，俾供第五屆理事會審查提名決議；公司未於期限內寄回參選意願調查表者，即視同無意願派人參選。

六、隨函之附件若先前已填覆者，如資料無需更新，則無須重複填寫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

副本：

理事長 謝進興



115 年度會員代表申請書

公司名稱				負責人	
公司與負責人 大小章					
會員代表	姓名		職稱		
	公司電話 (*分機)		*	手機	
	學歷	學校：		科系	
	出生 年月日		身份證 號碼		
	公司 E-Mail	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身份證影本粘貼處 (請浮貼)					
正面			反面		

說明：

1. 本會 113 年 7 月 19 日第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決議通過，修正章程第十三條，每一會員應派會員代表二人修改為一人；業經內政部 113 年 9 月 4 日台內團字第 1130036156 號函予以備查，並自 115 年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施行。
2. 本會章程第十三條：本會每一會員，應派會員代表一人。敬請每家會員公司務必指派會員代表 1 名，請於 **115 年 3 月 31 日**前填具本申請書，並加蓋公司大小章，以掛號寄送本會(100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9 號 4F)彙整後呈供理事會審查作業。
3. 公司未於期限內寄回本申請書，以公司負責人為會員代表。

※若先前已回覆者，如資料無需更新，則無須重複填寫。



參選第五屆理事、監事意願調查表

公司名稱			負責人	
公司與負責人 大小章				
會員代表	姓名		職稱	
	公司電話 (*分機)		*	手機
	學歷	學校：	科系	
	出生 年月日		身份證 號碼	
	戶籍地址			
	公司 E-Mail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身份證影本粘貼處 (請浮貼)				
正面		反面		

※參選意願職務(請勾選一項): 理事 監事

說明：

1. 本會章程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:本會置理事 21 人,組織理事會、監事 7 人,組織監事會,另置候補理事 5 人、候補監事 2 人。
2. 依本會章程第 21 條第 3 項規定,本會得由第四屆理事會決議,視參選意願人數之多寡及現任理監事受連選連任限制之人數,將參選人員名單做適當調整分配列入理事或監事選舉票參考名單內。
3. 請於 **115 年 3 月 31 日**前填具本調查表,並加蓋公司大小章,以掛號寄送本會(100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9 號 4F)彙整後呈供理事會審查提名決議。
4. 公司未於期限內寄回參選意願調查表者,即視同無意願派人參選。

※若先前已回覆者,如資料無需更新,則無須重複填寫。